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Digital Licensing (Group) Limited

中國數碼版權(集團)有限公司

(建議將名稱更改為 *China Digital Culture (Group) Limited*)

中國數碼文化(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75)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國數碼版權(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謹定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五日星期一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第1座2801A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大會」)，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以下本公司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待其條件獲達成後，批准、確認及追認Wonder Link Limited(「賣方」)與DigiSmart (Group) Limited就以總代價5,100,000港元出售(i)102股Start Bright Limited(「目標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1.00美元之普通股；及(ii)目標公司於完成出售協議之前任何時間所結欠賣方的所有負債、債務及債項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六日之有條件買賣協議(「出售協議」)(註有「A」字樣之該協議副本已提呈予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

- (b) 授權本公司一名或以上董事(「董事」)在其認為就使出售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生效屬必要、適宜或權宜之情況下，採取一切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署一切文件。」

承董事會命
中國數碼版權(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許東昇先生

香港，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五日

註冊辦事處：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2,
Bermuda

香港總辦事處及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金鐘道89號
力寶中心
第1座2801A室

附註：

- (i) 凡有權出席並於上述大會上投票之股東，均可委派一名或多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並於大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ii) 倘屬本公司任何股份之聯名持有人，則其中任何一人均可就有關股份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於大會上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之持有人，惟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出席大會，則出席大會之該等人士中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首位者方可有權就該等股份投票。
- (iii) 委任代表文據及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大會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 (iv)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上述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倘股東於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出席大會，則其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撤銷。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許東昇先生、許東棋先生、龐紅濤先生及區瑞明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德盛先生、李冠雄先生及郭志燦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對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確信：(i)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主要方面均為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成分；(ii)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令本公佈之任何陳述有所誤導；及(iii)本公佈所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於其登載日起計最少一連七天登載於創業板網站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及本公司網站www.chinadigitallic.com內。